

# 以行业为申报的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

## 任 务 书

试点单位（盖章）： 南宁市焊接协会

项目名称： 探索以行业引领的“校企合作、工学交替”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

项目负责人： 戴 建 树

所在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填表日期： 2015 年 9 月 29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制

2015 年 9 月

# 南宁市焊接协会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任务书

##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探索以行业引领的“校企合作、工学交替”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					
试点起止年月	2016年1月~2019年8月					
责任主体单位	南宁市焊接协会					
主要参与企业	单位名称		试点专业	专业名称	拟招生数	学制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焊接技术及自动化	40人	3年
	南宁市广发重工集团					
	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与项目组主要成员	姓名	出生年月	职称	部门	分工	
	陈勇	1962.09	教授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规划、协调	
	龙昌茂	1972.12	副教授	南宁市焊接协会秘书长（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人才培养方案制定	
	黎盛寓	1973.07	副教授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课程体系建设	
	黄金来	1967.08	教授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教学实施	
	潘堂中	1972.04	副研究员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制度建设	
	刘红	1972.06	副研究员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制度建设	
	覃群	1966.07	教授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考核评价体系建设	
	苏茜	1978.05	副教授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教学实施	
	张婉云	1971.03	副教授	南宁市焊接协会理事（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制度建设 教学实施	
	杨启杰	1981.07	讲师	南宁市焊接协会会员（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课程与教材开发 教学实施	
	叶克力	1968.02	教授	南宁市焊接协会理事长（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课程与教材开发	
	肖勇	1980.12	高级技师	南宁市焊接协会理事（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考核评价体系建设	

	余小榕	1988.04	助讲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教学实施
	黄斌	1982.04	高级技师	南宁市焊接协会会员（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教学实施
	袁时雨	1980.06	副教授	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 制度建设
	王国安	1957.08	教授级 高工	广西柳工集团有限公司 （柳州市焊接协会理事长）	招生、教学实施
	黄景星	1969.10	工程师	南宁市焊接协会理事长（南宁广发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招生、教学实施

## 二、试点目标

由南宁市焊接协会组织、统筹和协调,以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南宁市广发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等职业院校与企业为主,其他理事单位为辅,按照“合作共赢,职责共担”的基本原则,以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焊接技术及自动化专业为试点专业,以服务区域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建立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一体化育人的长效机制,探索人才培养成本分担机制,形成以行业引领的“校企合作、工学交替”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同时,结合企业生产任务与国家职业资格考核标准,改革教学模式,创新实习内容,构建基于工作过程的职业能力与素质并重培养的现代学徒制培养课程体系;建立一支专兼结合、校企互聘互用的“双师型”师资队伍;完善学徒制培养的教学管理、考核评价制度,形成“三方”考核评价体系,完成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通过项目实施,为区域内企业提供员工培养与选拔的新模式,并在全国高、中职院校焊接专业的人才培养中推广应用,推动职业教育的发展。

## 三、主要建设内容

### 1. 探索行业引领的校行企协同育人机制

充分利用南宁市焊接协会的行业优势,针对行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企

业紧缺的机器人焊接工艺方面的技术技能人才需求，引导企业联合院校探索“校企合作、工学交替”的机器人焊接工艺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学院与企业签订现代学徒制合作协议，明确校企双方职责与分工（见附件1），促进校企紧密合作、协同育人。完善校企联合招生、分段育人、多方参与评价的“学校+企业”双主体育人机制。共同探索人才培养成本分担机制（如政府给予动态的财政补贴、税收优惠、资金奖励等；企业作为参与学徒制主体，应承担一定的设备投入、学徒薪酬补贴、带徒导师报酬等成本。职业院校应负责学徒制招生宣传、学徒招生、学徒管理和校内教师报酬、场地、学徒培训研讨、教师学习与提高等方面的成本。），统筹利用好校内实训基地和企业实习岗位等教学资源，形成以行业引领的“校企合作、工学交替”的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的长效机制。

## **2. 推进招生招工一体化**

通过行业调研，确定人才培养方向与培养目标，引导“机器人焊接工艺”人才急需企业积极参与学院试点专业的联合招生工作，制订和完善学院招生录取和企业用工一体化的招生招工制度，推进校企共同研制、实施招生招工方案。校企共同协商，规范现代学徒制培养职业院校招生录取和企业用工程序，制定《学徒与企业协议书》、《学校与企业协议书》、《学校、企业、家长三方协议书》等，明确学徒的职业院校学生和企业员工双重身份。按照双向选择原则，组织学徒、学校和企业签订三方协议（见附件2），明确三方权益，特别是学徒的知情权、工作津贴、保险等，确保学徒的根本权益得到保障。

## **3. 完善人才培养制度和标准**

充分利用南宁市焊接协会与行业其他协会（广西焊接学会和中国焊接协

会)以及区内外企业紧密合作的资源优势,分析行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企业对机器人焊接工艺紧缺人才的需求状况及能力与素质要求,指导校企合作双方,按照“合作共赢、职责共担”原则,校企共同设计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制订并细化专业教学标准、岗位标准、企业师傅标准、质量监控标准及相应实施方案,制订顶岗实施课程标准等,形成基于合作企业典型产品生产过程的顶岗实习课程,校企双方共同建设“岗位能力与职业素质并重培养”的现代学徒制课程体系,开发基于岗位工作内容、融入国家职业资格标准的专业教学课程和教材,重点开发《机器人焊接工艺》、《焊接设备及应用》、《焊接技能实训》、《数控切割技术及应用》、《焊接职业英语》等教材。引入企业“6S”管理和“精益生产”理念,探索“精益教学”的教学与管理模式,提高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的质量和效率。

#### **4. 建设校企互聘共用的师资队伍**

结合人才培养目标,完善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双导师”的师资队伍,建立健全双导师的选拔、培养、考核、激励等制度,形成校企互聘共用的管理机制。明确双导师职责和待遇,合作企业选拔优秀高技能人才担任师傅,明确师傅的责任和待遇,师傅承担的教学任务应纳入考核,并可享受相应的带徒津贴。学院将指导教师的企业实践和技术服务纳入教师考核并作为晋升专业技术职务的重要依据。建立灵活的人才流动机制,校企双方共同制订双向挂职锻炼、横向联合技术研发、专业建设的激励制度和考核奖惩制度。

#### **5. 建立体现现代学徒制特点的管理制度**

建立健全与现代学徒制相适应的教学管理制度和弹性学制。组织试点专业与合作企业对学徒进行联合培养、一体化育人,制订学徒实习管理制度、实习生安全制度、准员工实习考核制度、准员工转为员工制度以及第三方评

价考核办法等管理制度。并落实学徒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工伤保险、实习责任保险等，确保学徒的人身安全。

#### **6. 建立多方参与的考核评价机制**

创新考核评价制度，制订以育人为目标的实习实训考核评价标准，将学生自我评价、教师评价、师傅评价、企业评价、社会评价相结合，积极构建第三方评价机制，由行业、企业和其他培训与鉴定机构对学徒轮训岗位群进行技能达标考核。建立定期检查、反馈等形式的教学质量监控机制。

### **四、实施步骤及工作安排**

#### **第一阶段 前期准备（2016年1月—2016年9月）**

（1）成立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工作领导小组由协会理事长、合作学院主管院长、合作企业负责人以及学院系部和专业负责人等组成，

（2）组织开展调研并确定现代学徒制试点焊接技术及自动化专业“机器人焊接工艺”人才需求与培养的合作企业和试点招生人数。拟与广西建工集团、中国南车集团南宁分公司以及珠海瑞驰焊接技术有限公司等区内企业开展合作试点，首期试点人数拟定为15-20人。

（3）由协会组织学院与合作企业共同制订试点专业招生录取和合作企业用工一体化招工工作方案以及《南宁市焊接协会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实施细则》。

（4）由协会组织调研并论证制订《焊接技术及自动化专业行业引领的“校企合作、工学交替”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开发基于岗位工作内容、融入国家职业资格标准的专业教学课程和教材，制订教学计划（包括

校内实训基地教学实践计划、企业轮训岗位群实习计划，编写实习教材和实习生手册等）。

(5) 由协会组织试点专业与合作企业共同制订制订相关规章制度及标准，包括试点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顶岗实习课程标准、岗位标准、质量监控标准，学分制管理办法、弹性学制管理办法等。

(6) 校企合作试点招生。首期招生拟在学院 2016 焊接技术及自动化专业学生中开展，合作企业在该年级中进行“双向选择”招工，并与所招学徒签订学徒、学校和企业三方协议，落实学徒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工伤保险、学生实习责任保险等，完成学徒的招生。

(7) 协会与合作院校与企业共同研讨，制定相关规章制度。

## **第二阶段 组织实施（2016 年 9 月—2019 年 6 月）**

(1) 人才培养实施。

人才培养实施按三学年四阶段“校企合作、工学交替”分模块进行：

第一阶段（第一学期上半期）学生在企业中轮岗进行“职业入门认知”。学徒轮班在合作企业生产现场，通过聘请合作企业优秀技术技能人才现场授课，邀请企业高管进行专题讲座或宣讲企业文化等途径，对实际生产的环境条件包括产品、生产设备、生产流程、岗位要求与企业文化等建立系统的感性认识。使学生建立对专业、职业及其岗位要求等的系统了解，为后续专业技能与能力、素质的学习与培养奠定基础。

第二阶段（第一学期下半期）学生在校内进行“人文与职业基础教育”。这一阶段安排在合作院校进行人文教育与专业基础知识教育以及基础技能训练。

第三阶段（第 2~5 学期）学生在学校与企业中交替进行“职业能力训

练”。这一阶段主要是由合作院校和合作企业共同实施专业核心课程，组织学员开展职业资格认证和第三方评价考核。专业核心课程的实施，理论部分主要安排的合作院校校内通过课堂、现场远程教学等方式完成，实践部分则安排的合作企业的生产现场、合作院校校内的生产性实训车间（即“校中厂”）以及合作院校校内的3个“培训基地”，结合企业实际产品生产工作或企业实际产品焊接工艺试验等任务来完成，整个教学、管理与考核评价由学校教师和企业兼职教师（师傅、能工巧匠和工程技术人员）双方共同实施，即实行“双导师”制。在此阶段，全面培养学生具备“准员工”的职业能力和素质要求。

第四阶段（第6学期）学生在协议企业中进行“职业能力提升”阶段。这一阶段主要在合作企业按企业具体分配的工作任务来完成，教学管理与评价按“企业主导，学校辅助，双导师管理和双评价”的原则进行。通过本阶段的学习，学员成为合格的员工。

(2) 指导试点专业与合作企业共同开展师资队伍建设，制定企业师傅标准，共同制订双向挂职锻炼、横向联合技术研发的激励制度和考核奖惩制度等；

(3) 协会组织试点专业与合作企业共同制订每个轮训岗位的实习考核标准，合理设计学生评价、教师评价、师傅评价、企业评价等表格，通过行业、企业或其他培训与鉴定机构等作为第三方对实习学生轮训岗位群进行技能达标考核；

(4) 2019年3月-5月组织技能考核和职业资格证书考评，学生做到岗位技能全部过关，从学徒转为准员工，方可进行顶岗实习。

(5) 2019年5月-6月实施顶岗实习。现代学徒制班学生按照学校与合作企业（即就业单位）联合制订的《顶岗实习》课程标准进行实习，完

成顶岗实习报告以及企业某典型产品的生产工艺文件。

### **第三阶段 总结（2019年7-8月）**

（1）协会组织学院与合作企业，研讨、总结试点工作成效和不足，加强现代学徒制教育的理论与时间研究，完善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方案；

（2）协会组织专家检验和修正《焊接技术及自动化专业行业引领的“校企合作、工学交替”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方案》及各种标准和规章制度等。

（3）协会组织交流推广工作经验，形成具有特色的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为行业乃至全国职业教育改革提供经验和借鉴。

## **五、保障措施**

### **（一）组织和政策保障**

#### **1.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工作领导小组由协会理事长、合作学院主管院长、合作企业负责人以及学院系部和专业负责人等组成。领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研究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形成协调有力、快速高效的工作机制，确保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的顺利实施。具体结构如下：

组 长：协会理事长

副组长：学院主管副院长、企业生产主管副厂长

成员：协会秘书长、副理事长，企业人力资源部、生产部部长，学院教务处、招就处、学工处、财务处处长，学院系部主任和专业负责人等。

试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具体试点工作的实施。办公室主任由协会秘书长担任，副主任由试点专业负责人和合作企业车间主任担任，成员由试点专业团队教师、合作企业车间班组长以及协会部分理事等人员组成。

## 2. 强化政策激励。

聘请行业专家，高校教授成立试点工作专家咨询委员会，对改革试点工作提供咨询评估。通过相关企业免费培训等优惠政策，鼓励企业接收学生实习实训和教师实践，推进校企合作制度化。制定试点工作绩效考核办法及激励机制，评选并奖励先进实习单位、优秀实习指导教师、师傅和优秀学徒，提高企业责任感和社会服务意识。

### （二）经费保障

1. 申请上级财政经费投入100万元，试点院校能够配套提供部分资金，合作企业免费提供实习场所、设备与耗材、学徒津贴与保险等，保障试点工作的顺利开展。

2. 以上经费投入设置为现代学徒制专项经费，保存于试点院校账户，实行专款专用，由试点院校和协会共同管理。

### （三）加强科学研究总结工作。

组织试点专业及时总结提炼，把试点工作中的好做法和好经验上升成为理论，形成推动现代学徒制发展的政策措施，促进理论与实践同步发展。积极开展比较研究，系统总结相关院校、行业开展学徒制的经验，完善现代学徒制运行机制、办学模式、管理体制和条件保障等。

附件 1:

## 协会、学院、联合企业主要任务与工作职责

### 一、协会的主要任务与工作职责

1. 组织调研工作，确定焊接专业现代学徒班的人才培养方向与目标；
2. 组织院校与企业制订人才培养管理与考核评价制度，形成适合符合行业发展现代学徒制育人机制；
3. 组织院校与企业共同制订人才培养方案，探索形成行业引领的“校企合作、工学交替”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
4. 组织学校、企业、学员签订“三方”协议，并定期跟踪、协调和总结，确保人才培养的顺利进行；
5. 组织学校与企业共同制订并细化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开发教材、制订企业师傅标准、质量监控标准及实施方案等。

### 二、学校的主要任务与工作职责

1. 根据现代学徒制要求，进行招生宣传，并组织企业与学生“双向选择”，组成“现代学徒制班”，签订“三方”协议；
2. 制定既便于院校教学又利于企业生产的“双适应”的弹性学制，确定学徒制课程体系，并制订教学计划；
3. 作为主要负责方，与合作企业共同开发学徒制核心课程，形成课程标准、考核评价标准，完成特色教材（或实习指导书）的编写；
4. 建立健全与现代学徒制相适应的校内教学管理制度，人才质量考核制度；
5. 作为人才培养主体，结合人文素质与职业基础要求，完成学徒基础

（岗前）的教学与评价，并定期向协会反馈；

6. 组织学员购买相关保险，护送学员到实习企业，并做好相应交接工作。

### 三、企业的主要任务与工作职责

1. 参与学徒的初步选拔；

2. 与院校共同探讨人才培养标准，制订人才培养方案；

3. 提供典型产品技术文件，参与企业核心课程的开发与课程标准、考核评价标准的制订、特色教材（或实习指导书）的编写；

4. 提供岗位标准、实习场地与指导教师（导师），并负责学徒在企业学习期间的考核评价，并及时向学院与协会反馈；

5. 为学员提供实习补助。

附件 2:

## 现代学徒制试点协议（学校-企业-学员）

甲 方（学校）：

乙 方（企业）：                    公司

丙方（学生/学生家长）：

根据《教育部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意见》精神，甲乙丙三方应本着合作共赢、职责共担的原则，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和潜能，创新合作机制，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形成校企分工合作、协同育人、共同发展的长效机制，不断提高人才培养的质量和针对性，促进职业教育主动服务当前经济社会进步，推动职业教育体系和劳动就业体系互动发展。本着“友好合作，共同培养人才”的原则，确定在广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焊接技术及自动化专业，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焊接技术及自动化专业现代学徒制焊接学徒班（焊接 1601 班），甲乙丙三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责任与义务

1. 负责采取有效措施促进行业协会企业等单位参与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全过程。

2. 负责提供现代学徒制“焊接 1601 班”办班及相关研究项目开展所需经费。

3. 负责现代学徒制“焊接 1601 班”管理机构的筹建、学校工作人员的组成，教师队伍与专门管理人员的配备。

4. 负责联系合作企业共同做好现代学徒制“焊接 1601 班”的生源和招

生计划数申报、生源资格审查、考核选拔与招录、转专业、学徒协议签订、中途学生（学徒）退出善后安排、补录等招生招工工作。

5. 负责现代学徒制“焊接 1601 班”学生（学徒）的学籍管理、毕业资格审核、毕业证书发放等。

6. 负责现代学徒制“焊接 1601 班”学生（学徒）校内学习日常管理。

7. 负责提供现代学徒制“焊接 1601 班”校内运行所需的教学场所、教学设备，包括多媒体教室、实训室、教学器材设备等。

8. 负责组织购买现代学徒制“焊接 1601 班”学生（学徒）的在校责任险、学生意外伤害险等保险。

9. 负责现代学徒制“焊接 1601 班”相关各类经费的发放。

10. 负责向上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申请支持和项目申报。

11. 负责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经验的总结与推广。

##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

1. 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参与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全过程。

2. 负责现代学徒制管理机构企业方工作人员组成，带徒师傅与专门管理人员的配备。

3. 负责协助学校共同做好现代学徒制的生源和招生计划数申报、生源资格审查、考核选拔与招录、中途学生（学徒）退出善后安排、补录等招生招工工作。

4. 负责制订招工选拔标准、学徒协议、劳动合同等。

5. 负责现代学徒制学徒在岗工作（学习）的日常管理。

6. 负责协助学校共同制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开发理论与技能课程及教材、共同做好教师师傅“双导师”教学团队的建设与管理、共同组织考核评价、共同进行项目研发与技术服务等。

7. 负责制订人才培养标准、岗位技能考核评价标准等。
8. 负责提供现代学徒制在企业运行所需的工作场所、工作设备等，保证每学期学生（学徒）在岗工作学习时间平均不少于一个月。
9. 负责提供现代学徒制企业技能培训所需的学习资源等。
10. 负责现代学徒制企业技能培训的组织与运行。
11. 负责协助学校建设校内外实训基地。
12. 负责学生（学徒）在企业岗位培训、实习、工作的人身财产安全。
13. 负责现代学徒制企业参与人员的津贴、交通费等费用的发放。
14. 负责协助学校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的支持及申报。
15. 负责推广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经验。

### 三、丙方的责任与义务

1. 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和乙方制定的人才培养方案，安排认真学习，掌握相关的技术技能。
2. 丙方在学校学习期间，如因无法适应现代学徒制项目，提出转专业申请或退学申请，须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方可转专业或退学。
3. 丙方在校学习期间应服从甲乙双方的共同教育和管理，自觉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校园管理规定及各项教学安排，丙方在乙方公司实践教学期间，须遵守乙方依法制定的各项管理规定，严格保守乙方的商业秘密。
4. 根据甲乙双方制定的考核标准参加考核，考核成绩与甲方组织的理论考试拥有同等效力，并归档作为后期选优参考。
5. 丙方在规定年限内，修完人才培养方案规定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准予毕业，由学校发给丙方入学专业的毕业证书。
6. 在学习期间，丙方如有以下行为，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共识后有权将

丙方劝退，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丙方自行承担(1) 在实践期间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 丙方不服从甲乙双方共同制定的教学安排；(3) 严重违反甲方学生管理制度或乙方相关管理规定、劳动纪律。

7. 丙方在乙方的实习期间的薪资，另行签订协议。

#### 四、其它事项

1. 甲方、乙方、丙方违约，各自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2. 对于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甲乙双方应当本着相互尊重、互相谅解的原则友好协商解决。

3. 甲乙双方有关现代学徒制“焊接 1601 班”人才培养的详细要求及具体计划，由双方专业人员另建附件。

4. 甲乙丙三方有关薪资和录用方面的详细要求，由三方人员另建附件。

5. 本协议未尽事宜，三方另行协商解决。

6. 本协议一式三份，三方各执有一份，三方签（章）后生效。